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四所银行设立本次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账户仅用于存储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

同时，授权董事长或管理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新安股份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增补孔建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新安股份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新安股份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新安股份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3日

增补董事简历

孔建安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3年4月出生，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本科，高级工程师。曾担任公司有机硅厂厂长助理、浙江新安迈图有机硅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兼制造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担任本公司副总裁。